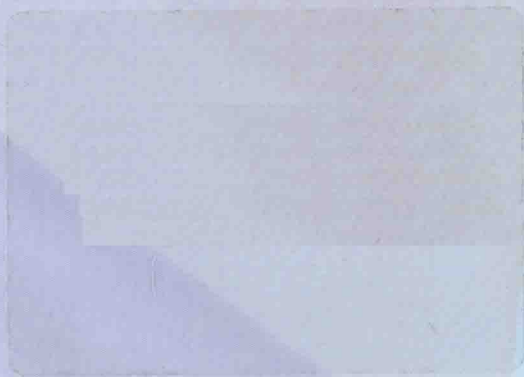


上海名人故居 保护和利用

SHANGHAIMINGRENGUJUBAOHUHELİYONG

朱敏彦 主编



上海書店出版社
SHANGHAI BOOKSTORE PUBLISHING HOUSE

上海名人故居保护和利用

《上海名人故（旧）居保护、整理和利用对策研究》课题组

朱敏彦 主编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上海名人故居保护和利用 /朱敏彦主编. --上海 :
上海书店出版社, 2015. 1

ISBN 978-7-5458-0992-3

I. ①上… II. ①朱… III. ①名人—故居—保护—上
海市 IV. ①K878. 2②TU—8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298017 号

责任编辑 张允允

封面设计 李 芩

技术编辑 丁 多

上海名人故居保护和利用

朱敏彦 主编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书店出版社出版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o)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发行

上海市印刷七厂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6.125 字数 140,000

2015 年 1 月第一版 2015 年 1 月第一次印刷

ISBN 978—7—5458—0992—3/K · 173

定价: 22.00 元

目 录

主报告

“上海名人故（旧）居保护、管理和利用对策研究”课题报告	
《上海名人故（旧）居保护、管理和利用对策研究》课题组	3
一、近年来上海名人故（旧）居保护采取的措施	6
二、上海名人故（旧）居保护存在的不足	13
三、上海名人故（旧）居保护的多种模式	17
四、加强上海名人故（旧）居保护、管理和利用的对策建议	25

分报告

保护名人故居 传承城市文脉

——徐汇区名人故居保护的做法、思考及举措

上海市徐汇区文化局 35

黄浦区域历史名人故（旧）居保护、管理、利用

上海市黄浦区文化局 47

虹口名人故（旧）居保护工作情况 上海市虹口区文化局 53

传承文脉 创新发展 构建国际静安历史文化保护体系

上海市静安区文化局 60

关于陕西北路人名街保护、管理和利用的调研报告

上海市静安区文物管理委员会 66

孙中山故居、宋庆龄故居保护和利用概况

上海市孙中山宋庆龄文物管理委员会 74

陈云故居暨青浦革命历史纪念馆保护和利用情况	
	陈云故居博物馆 83
巴金故居保护、开发和利用情况	巴金故居管理部 86
丰子恺旧居陈列室	
——名人旧居“民办公助”的典范	
	上海市黄浦区文化局 89
从鲁迅故居到鲁迅故里	
——绍兴名人故居保护和利用模式	
	浙江省绍兴市政协文史委 96
无锡惠山祠堂群保护情况	105
 附 录	
上海名人故居各级各类文物保护单位情况表	109
上海市历史文化风貌区和优秀历史建筑保护条例	135
关于徐汇区历史文化名人寓所（旧居）挂牌工作的暂行规定	147
上海武康路中国历史文化名街保护暂行规定	149
浙江省上虞市名人故（旧）居保护管理暂行办法	155
江苏省无锡市惠山古镇祠堂管理办法（草案）	163
江苏省无锡市惠山古镇古镇祠堂管理实施意见（初稿）	166
江苏省无锡市惠山古镇驻镇单位管理办法（草案）	169
武康路——中国近代历史风云变幻的缩影	171
上海丰子恺旧居寻踪	刘雪芹 180
后 记	188

主报告

Zhu Bao Gao

“上海名人故（旧）居保护、 管理和利用对策研究”课题报告

《上海名人故（旧）居保护、管理和利用对策研究》课题组

名人故（旧）居承载着名人的历史和声誉，具有独特的历史文化底蕴和特有魅力，是一个城市引以为傲的文化资源。上海为数众多的各界名人故（旧）居是定格在上海地图上一批呼之欲出的鲜活图识，镌刻着上海这座城市千百年积累的记忆，已成为传承历史文化，弘扬爱国主义，展示上海城市精神的重要载体，也是上海历史文化资源的特色和优势。

如何进一步做好上海名人故（旧）居保护、开发和利用工作，是一项十分紧迫而又必要的任务。为此，市政协文史委组织关于名人故（旧）居保护专题调研组，从2009年起到2012年，前后花了4年时间，深入本市浦东新区（含原南汇区）、徐汇区、长宁区、普陀区、闸北区、虹口区、杨浦区、黄浦区（含原卢湾区）、静安区、宝山区、闵行区、嘉定区、金山区、松江区、青浦区、奉贤区和崇明县等17个区县，召开座谈会、实地视察、听取汇报、专题调研，考察上海名人故（旧）居保护的现状和存在的问题，以期能为上海名人故（旧）居的保护、管理和开发、利用提出建设性意见，促进上海文化事业的繁荣发展。

古往今来，上海可谓名人辈出，而他们在上海的故（旧）居

也非常之多,据市政协文史委统计,截止2012年10月,上海名人故(旧)居应有426处之多。其中,徐汇区83处、黄浦区80处、静安区67处、虹口区56处、长宁区40处、松江区23处,浦东新区(含南汇区)19处、嘉定区15处、杨浦区12处、金山区11处、崇明县7处、青浦区3处、奉贤区3处、闸北区2处、宝山区2处、闵行区2处、普陀区1处。这些名人故(旧)居中,有的已经被发现并列入保护范围,有的被发现但没有列入保护范围,有的随着城区改造而消逝,有的仍旧散落在上海的大街小巷。据统计,上海有6处名人故(旧)居被列入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有37处名人故(旧)居被列入上海市市级文物保护单位,有95处名人故(旧)居被列入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有145处名人故(旧)居列入登记不可移动文物,有61处名人故(旧)居列入优秀历史建筑,有82处名人故(旧)居还没有被列入保护范围(详细目录见附件)。

2012年各区(县)名人故(旧)居情况表

区 县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市级文物保护单位(纪念地)	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登记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单位	优秀历史建筑	未列入保护范围	合计
黄浦区	3	9	10	20	6	32	80
徐汇区	1	3	21	58			83
长宁区		7	1	5	27		40
虹口区		4	13	13	15	11	56
静安区	1	9	4	17	13	23	67
杨浦区			2	3		7	12
浦东新区	1	1	11	5		1	19
普陀区			1				1
闸北区		1				1	2

(续表)

区 县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市级文物保护单位(纪念地)	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登记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单位	优秀历史建筑	未列入保护范围	合计
松江区			14	9			23
青浦区		1		1		1	3
闵行区			1			1	2
金山区			6	1		4	11
嘉定区		1	7	7			15
奉贤区			1	2			3
宝山区		1				1	2
崇明县			3	4			7
合 计	6	37	95	145	61	82	426

2009 年各区(县)名人故(旧)居情况表

区 县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市级文物保护单位(纪念地)	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登记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单位	未列入保护范围	合计
黄浦区	1	3	2		7	13
静安区	1	7	4	6	32	50
卢湾区	2	4	5	17	20	48
徐汇区	1	5	13	19	35	73
长宁区		7		5	18	30
虹口区		4	7	13	13	37
普陀区					2	2
闸北区		1			4	5
杨浦区				1	19	20
浦东新区	1	1	6			8
南汇区			3	4		7

(续表)

区 县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市级文物保护单位(纪念地)	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登记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单位	未列入保护范围	合计
奉贤区			1	2		3
金山区			6	1		7
松江区			12	10		22
闵行区				1	1	2
青浦区		1		1		2
嘉定区		1	6	7	1	15
宝山区					2	2
崇明县			3	4		7
合计	6	34	68	91	155	354

注：上海名人指在本市辖区范围内出生或者生活、工作过，在近现代历史上有着重大影响，或在某个领域、行业内产生过较大影响，在国际、国内具有较高知名度，已故的各界知名人士。

表中数字据上海市文物管理委员会和各区县相关部门提供资料统计。另，由于名人故(旧)居概念和标准不一致，统计数据也会不一样，本表概念和标准比较宽泛，凡是名人居住和生活、工作过，并在居住时发挥过重大作用即认为故(旧)居。

一、近年来上海名人故(旧)居保护采取的措施

上海各级政府非常重视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工作，近年来在中共上海市委、市政府领导下，在市有关部门和有关方面的管理指导下，上海加大了区域内名人故(旧)居文化遗产的保护力度，进一步保护和挖掘区域内人文资源，传承历史文脉。

(一) 把名人故(旧)居纳入各级文物保护单位

上海市和各区(县)文物部门将已经核实的名人故(旧)居

中，选择对社会进程和人类发展做出重要贡献和巨大影响力的名人居住过的故（旧）居，其建筑物保存状态良好，公布为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对其进行保护和管理。上海市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中，各区（县）本着边发现边保护的原则，在调查核实的同时将其纳入保护范围。及时公布名人故（旧）居为文物保护单位和登记不可移动文物的保护措施，为后续的开发利用，提供了强有力的法律支撑。

徐汇区推进制度建设，确保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对名人故（旧）居的保护力度。2004年，区文化局制定了《关于徐汇区历史文化名人寓所（旧居）挂牌工作的暂行规定》，对历史文化名人寓所（故居）挂牌具备的条件、历史文化名人寓所（故居）的认定、挂牌程序、历史文化名人寓所（故居）的保护管理三方面做了规定。其中对名人寓所（故居）的判定上列出了六个条件：1. 必须是某一领域取得特殊业绩并为社会所公认的；2. 必须是为人类和平与进步事业做出过重要和积极贡献的；3. 必须是在历史发展进程中有重大影响的；4. 符合上述条件之一，且诞辰在100周年以上的（特殊情况例外）；5. 历史文化名人出生地或曾居住过的住房是在徐汇区且至今还保存较为完好的；6. 历史文化名人在本区域内有多处住宅的，一般选择一处挂牌。2011年，徐汇区又制定了《徐汇区文化遗产保护三年行动计划（2011-2013年）》，对名人故（旧）居的保护、利用和开发做了详细规划，通过国际博物馆日及上海历史文化名城命名日，让普通百姓走进历史，在博物馆（纪念馆、展示馆）、名人旧居和优秀历史建筑中感受中华民族的灿烂文化和不朽文明；充分利用名人旧居文化资源，发挥名人效应，通过房屋置换等形式，将名人住所（如张澜旧居）逐步改建成向社会开放的名人旧居或纪念馆，增加城区文化的魅力和影响力；组织“世界文化遗产保护背景下，区域性名人旧居、纪念馆的保护和利用”

研讨会，共同探讨推动名人旧居、纪念馆在致力于社会和谐和倡导社会文明中发挥更大的作用，让普通百姓充分享受文化遗产保护的丰硕成果。

静安区持续推进名人故（旧）居挂牌工作。2008—2011年间，先后为郭绍虞、史量才、黎锦晖、冒广生、华三川、茹志鹃等50处名人故（旧）居、典型优秀建筑进行了挂牌（牌子都请雕塑家做，每块1—2万元），在静安区主要路段初步形成了走100米就能看到一处名人故（旧）居的文化亮点。2011年8月，又将章士钊旧居、胡朴安旧居、黎锦晖旧居等23处名人故（旧）居公布为“静安区第二批区域登记不可移动文物”，将名人故（旧）居保护落到实处。

虹口区先后为鲁迅、郭沫若、茅盾、丁玲、沈尹默、关紫兰、曹聚仁等多处名人故（旧）居进行了挂牌。对李白烈士故居、沈尹默故居等进行了置换和修缮并已对外开放。李白烈士故居被上海市定为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上海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红色旅游”参观点。2009年，公布四川北路1953弄永安里44号“周恩来同志在沪早期革命活动旧址”为虹口区文物保护单位。

黄浦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有关规定，对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历史名人故（旧）居，予以及时登记并公布。如2012年9月，根据市文物局、市台办的要求，公布辛亥革命元勋卢师谛旧居为登记不可移动文物并铭牌。

（二）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形成保护机制

静安区政府将名人故（旧）居保护与文物保护“五纳入”工作相结合，切实将名人故（旧）居保护纳入全区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纳入城区建设规划、纳入财政预算、纳入体制改革、纳入各级领导责任制。首先，是将名人故（旧）居保护工作纳入到本地区发展建设的总体规划框架中。区政府在制定全区经济和社会

发展规划时，本着高度尊重历史资源和严格保护历史遗产的出发点，按照“一轴两翼，南留北改”的城区布局建设方针，对区内名人故（旧）居等历史建筑进行全面的梳理和筛选，划定了区内南、东、中、西四大风貌保护组群和 19 个保护街坊、29 个保护片区以及 20 个保护点，合计保护建筑总量达到 153 万平方米，占全区现有历史建筑总量 55% 以上。历史风貌保护将与产业发展、道路交通等规划一起，共同组成静安未来发展的总体方向。其次，随着区域经济的不断发展，近年来，全区用于名人故（旧）居保护经费的投入也呈现出逐年递增的趋势。由 2006 年的 1480 余万元，增长到现在的近 8000 万元。区文化局根据文物建筑保护的需要，每年对上海茂名路毛泽东旧居、蔡元培故居、刘长胜故居、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旧址等具有市级文物保护单位性质的名人故（旧）居进行保护性修缮，同时与区房管局合作，使涌泉坊、裕华新邨、美琪大戏院、中实新邨、愚谷邨、刘晦之旧居、静安别墅、枕流公寓、大胜胡同、百乐门舞厅等一大批名人故（旧）居、优秀历史建筑也得到了保护性修缮及环境整治。静安区还结合本地区实际，探索建立起一支近百人组成的社区文保队，向他们颁发聘书，邀请文博专家授课，培养出一批具有一定业务水准的管理人员，在全区形成专职、兼职、群众性义务保护多层次、全方位管理网络，在全区的名人故（旧）居保护工作中社区文保队发挥了巨大的作用。此举基本上实现了文物的“属地化”管理，它为新形势下如何进一步做好文物保护工作提出了新思路。

黄浦区对依托名人故（旧）居，建立的公办博物馆、纪念馆，定期电话问询，择时巡视，主动关注近况发展。对发现的问题予以协助解决，对未来发展规划予以业务指导。对“民办公助”形式设立的丰子恺旧居，由于其自身的特殊性，除定期问询外，还

确定专职联络员与丰子恺后人建立一对一的辅助制度，搭建感情、信息交流平台。定期前往故（旧）居实地探访、慰问，及时沟通信息，查找存在隐患，主动帮扶解决困难，并以区文化发展专项资金资助的形式给予政策、财力扶持。对已明确系文物保护单位和登记不可移动文物，且未被开发利用的名人故（旧）居，则建立定期巡查制度，确定巡查人、联络人，收集、统计名人故（旧）居负责人或居住者的姓名、联系方式、通讯地址等信息，填写巡查表格，建立个体巡查档案，确保建筑的安全。对尚未对外开放的公有的历史名人故（旧）居，加强修缮的审批管理。这些名人故（旧）居共性特点为具有较高的社会影响力和历史知名度，均有主管单位负责修缮维护，目前为政府、企事业单位用房或闲置，且未对外开放。如：上海孙中山行馆旧址，现由区教育局、上海城投永业置业发展有限公司联合开展修缮工作。柳亚子旧居和梅兰芳旧居，位处思南公馆区域内，由上海城投永业置业发展有限公司负责置换、修缮、管理并对外开放，成为企业商业行为的组成部分。市、区文物行政部门严格按照《文物保护工程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加强其修缮管理，确保“修旧如旧”。目前为居民居住的历史名人故（旧）居，黄浦区采取以市、区两级文物保护行政部门为主体，所在地物业公司参与的保护形式。具体由街道办事处、居委会与区文化局负责日常巡视管理，市民继续日常居住。注重发挥居委会在保护名人故（旧）居中的积极作用，依靠居委会组织和居委干部，对居民进行疏导和劝解，取得居民对故（旧）居保护工作的信任、理解和支持，拓宽保护的群众参与面。

徐汇区建立了市、区、街道（镇）和相关文物保护单位、项目传承基地三级联动的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网络，联合各方力量，依托徐汇区深厚的文化历史积淀，通过整合区内博物馆（纪念馆、

展示馆)、名人旧居、优秀历史建筑等各类设施和资源,建立集保护展示与教育、研究与交流、利用与服务等功能为一体的“大联合”工作平台。2006年,徐汇区人民政府颁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徐汇区文物保护管理的实施意见》,明确规定区文化局、区规划局、区房地局等行政部门要依法保护管理历史人物的故居(旧居、寓所)和纪念地,区文化局负责区历史名人故(旧)居(旧)居(寓所)和纪念地的认定、挂牌和保护工作。

(三) 将名人故(旧)居设立为纪念馆、陈列馆

上海市文物部门根据名人故(旧)居的实际情况,将一些条件成熟的名人故(旧)居设立为纪念馆。如韬奋故居纪念馆、孙中山故居纪念馆等。

1998年,中国工商银行虹口支行在山阴路储蓄所改建时,与虹口区文化局密切配合,在上海市纪念地点“内山书店旧址”得到有效保护的同时,新辟了内山完造陈列室。内山完造是中国人民十分熟悉的日本友人,鲁迅先生的亲密朋友。陈列室开放后,参观者络绎不绝,专家、学者及中日友好人士盛赞此举。

静安区结合纪念馆免费开放工作,扩大名人故(旧)居的社会影响力。以中共二大会址纪念馆、上海毛泽东旧居、上海蔡元培故居、刘长胜故居等区内免费开放的六处名人故(旧)居纪念馆为核心,打造由点及面、覆盖全区静安红色文化空间,据统计,近年来这六处纪念馆参观人数总计达60万余人次,举办如“上海毛泽东旧居为人民服务宣讲团”、“永恒的记忆——中共上海地下组织斗争史料展”等各类宣传活动500余场次,收到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并引起广泛反响。

(四) 与区域经济开发相结合,整合名人故(旧)居资源

1998年,虹口区政府作出开发多伦路文化名人一条街的决策。

多伦路全长 550 米，两侧和附近有大量的名人故（旧）居。区政府以名人故（旧）居的保护、利用为中心，重视名人故（旧）居的修缮、修复及挂牌，结合“名人雕塑广场”、“名人足迹墙”、“名人画廊”、“民间收藏陈列室”的建设，着力开发商业文化经济，使名人故（旧）居的保护和利用进入全新阶段。

静安区在实践中不断整合现有名人故（旧）居资源，逐渐形成了“五个一”的系统化特色，即“一邨、一楼、一线、一园、一网”：“一邨”——静安文化名人邨“四明邨”；“一楼”——静安文化名人楼“枕流公寓”；“一线”——静安文化名人景观线“陕西北路人名街”；“一园”——映像张园；“一网”——静安文化博物馆网站。

徐汇区在武康路上也做出了积极的探索。武康路上拥有包括宋庆龄故居、丁香花园李鸿章故居在内的 29 处名人旧居，而且建筑形式多样，观赏性强。2007 年起，区政府对武康路进行全线整治，并已将其中重要的 18 处名人故（旧）居公布为各级文物保护单位、优秀历史建筑或等级不可移动文物。2011 年 6 月，上海武康路荣获国家文化部、国家文物局颁布的“中国历史文化名街”称号。武康路中国历史文化名街的保护中，徐汇区政府已经和正在做的五个阶段的工作：第一阶段：武康路的规划制订；第二阶段：武康路的保护修缮；第三阶段：武康路的名街申报；第四阶段：武康路的保护管理；第五阶段：武康路的文化策划。徐汇区还以衡山路－复兴路历史文化为主题，以名人旧居（巴金、张乐平、张澜、柯灵、田汉等旧居）、优秀历史建筑为主要内容，推出历史文化风貌和名人名宅旅游线路。

（五）发挥专业机构优势，加强名人故（旧）居的调查研究工作

静安区专门邀请高校及专业机构的知名文物保护专家组成顾问组，为区域内一批重要名人故（旧）居和历史街区的保护修缮